

6-2-1 至 6-2-10 各領域課程計畫

陸、部定課程（領域學習課程）之課程計畫

三、一般班級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

（一）6-2-6 自然領域

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自然領域課程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暨自然領域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三、教育部 92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四、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五、學校願景及學校教育目標。

貳、基本理念

- 一、教材內容選編注意要項與重點：
 - （一）要考量多面向統整融合。
 - （二）以學生生活體驗為核心。
 - （三）評估教師教學勝任程度。
 - （四）易改編且不失教學目標。
- 二、教學活動應透過教學群運作，結合班級經營，以達分段能力指標。
- 三、觀照各領域間統整、學生適性發展、採多元評量、實施課程評鑑，確保教學品質。

參、現況分析

- 一、活動編寫原則從整體觀察，進而分析與學習，並且能在生活中應用。
- 二、為提升兒童對本領域之興趣，活動設計以活潑具創意為原則。
- 三、加深兒童對自然事物與現象的感受和察覺。
- 四、能提升兒童的問題解決能力。

肆、課程目標

- 一、培養探索科學的興趣與熱忱，並養成主動學習的習慣。
- 二、學習科學與技術的探究方法及其基本知能，並能應用所學於當前和未來的生活。
- 三、培養愛護環境、珍惜資源及尊重生命的態度。
- 四、培養與人溝通表達、團隊合作以及和諧相處的能力。
- 五、培養獨立思考、解決問題的能力，並激發創造潛能。六、察覺和試探人與科技的互動關係。

伍、實施原則與策略

- 一、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指標參照各階段基本學力指標，採加深、加廣、加速、簡化、減量、分解、替代與重整方式進行學習內容的

調整。

二、本計劃應與相關配套計畫執行：如學校行事活動學年教學計畫、班級經營計畫等等。

三、課程應以教學活動為核心，確實實施多元評量。

四、計劃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始得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陸、實施內容（含實施時間與節數、教學方法、評量方式等）

一、教材：依各學年度學年選書。

二、任課教師的課堂補充資料。

三、實施時間與節數：

（一）一個學年度分上下兩學期，計學生學習日數約 200 天。

（二）課表編排：以日課表領域學習時間排課，排課 21 週，每週 3 節為原則。

（三）節數計算：依課發會研議，每週授課節數為 3 節。

四、教學：

（一）教學方法：

（1）原則採班級教學並依教學群之教學計劃進行。

（2）配合家長、社區共同進行。

（二）教學進度：如年級教學進度表。

五、評量方式：

（一）依據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。

（二）方式：採多元評量方式。

（1）習作、學習單、檔案評量。（佔 20%）

（2）紙筆測驗（佔 40%）

（3）上課發表評鑑表（佔 10%）

（4）作品展示（圖畫、表演、歌唱等，佔 20%）

（5）學習態度（佔 10%）

柒、教學資源

一、課本、習作

二、教科書電子書

三、簡報、影片與圖卡

四、自然教具與耗材

捌、評鑑

一、依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評鑑及九年一貫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執行。

二、重視自我評鑑、內部評鑑。

三、評鑑結果作成記錄作為改進參考

玖、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，110 學年度一至三年級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綱要實施；四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。